

证券代码：605162

证券简称：新中港

公告编号：2021-025

##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了逐项自查，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0日